公司代码:600667　　公司简称:太极实业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太极01、13太极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徐刚	因公出差	华婉蓉
董事	吴海博	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丛亚东

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2,925,113.03元,截止2018年年底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68,219,012.16元。

拟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7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288,548,054.39元,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79,670,957.77元结转以后年度。本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占2018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36%。2018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极实业	600667	无太极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佳颖	孙大伟
办公地址	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6楼	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26楼
电话	0510-85419120	0510-85419120
电子信箱	tjsy600667@163.com	tjsy600667@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半导体业务、工程技术服务业务、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其中工程技术服务和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两类业务是公司于2016年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十一科技后而新增的业务板块,具体如下:半导体业务依托子公司海太半导体和太极半导体开展,其中海太半导体从事半导体产品的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业务;太极半导体从事半导体产品的封装及测试、模组装配,并提供售后服务。工程技术服务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经营方式为承接工业与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工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和工程总承包业务,主要服务于电子高科技与高端制造,生物医药与保健,市政与路桥,物流与民用建筑,电力,综合业务等业务领域。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十一科技依托其在光伏电站设计和总包领域建立起来的品牌、技术优势,于2014年开始逐步形成光伏电站的投资和运营业务。公司原涤纶化纤业务集中于公司原子公司江苏太极,主要从事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其中涤纶帘子布和帆布是涤纶工业长丝的后道加工产品。为了突出主营业务、做好公司优势业务和强化各板块业务协同,2018年12月,公司将原子公司江苏太极100%股权对外挂牌出售,公司主营业不再包括涤纶化纤业务。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转让江苏太极100%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7)。公告索引如下: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12-13/600667_20181213_1.pdf。二、公司经营模式1、半导体业务半导体生产流程由晶圆制造、IC设计、芯片制造、芯片封装和封装后测试组成。制作工序上分为前工序和后工序两个阶段,前工序是指在晶圆上形成器件的工艺过程;后工序是指将晶圆上的器件分离并进行封装和测试的过程。公司半导体业务固是为DRAM和NAND Flash等集成电路产品提供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后工序服务。半导体封装测试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IDM 模式,即由国际IDM公司(IDM公司指从事集成电路设计、芯片制造、封装测试及产品销售全产业链的垂直整合型公司)设立全资或控股的封装厂,作为公司的一个生产环节;另一类是专业代工模式,专业的集成电路封装企业独立对外经营,接受集成电路芯片设计或制造企业的订单,为其提供专业的封装服务。公司控股子公司太极半导体属于上述第二类专业代工的运营模式,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的经营模式则与上述两类经营模式皆不同。根据海太半导体与SK海力士签订的《第二期后工序服务合同》,自2015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海太将以“全部成本+固定收益(总投资额的10%)”的盈利模式为SK海力士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半导体后工序服务。合同同时约定了海太半导体有权开发非memory领域新客户;对于memory领域客户的开发,需得到SK海力士的事先同意。半导体业务经营模式具体如下:A 采购:海太半导体及太极半导体在经认证的供应商间通过招标方式最终决定采购价格。两公司通过定期与供应商进行议价调整采购价格,但也有部分产品(如金线)的价格随市场行情产生波动。公司采用订单方式签订采购合同,通常锁定1年价格,根据实际情况可在年终进行议价。太极半导体通过与海太共享采购资源,借鉴采购模式,导入海太半导体现有供应商,来降低采购成本。B生产:海太半导体按照《第二期后工序服务合同》的约定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太极半导体采取市场化订单式生产模式。C销售:海太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产品全部销往SK海力士,产量即销量。太极半导体市场化经营,独立挖掘国内外优质客户资源。2、工程技术服务业务工程技术服务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经营方式为承接工业与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工程咨询、设计、监理、项目管理和工程总承包业务,主要服务于电子高科技与高端制造,生物医药与保健,市政与路桥,物流与民用建筑,电力,综合业务等业务领域。具体而言:(1)项目承揽十一科技的工程技术服务客户主要来源于四类:①十一科技在工程领域服务数十年,与长期服务的客户建立了良好互信合作基础,在既有项目合作的基础上,客户将后续项目直接委托或意向委托给十一科技;②十一科技依托遍布全国各地的分支机构,广泛搜集项目信息,主动推荐,争取市场机会;③十一科技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度,通过客户相互之间的推荐,或客户自主了解、联系,获得项目机会;④通过政府、业主、招标代理公司开招标方式,经过投标、方案比选获得项目机会。(2)工程总承包业务模式工程总承包业务由工程项目部作为总承包项目管理的基本形式,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同时设置设计、施工、采购、控制、安全等岗位,负责项目全过程的现场管理,涵盖了招标、施工管理、进度管理、试运行(开车)、质量监督、检验、费用控制、安全环境等各环节,确保项目正常施工开展及验收。(3)工程设计业务模式十一科技的设计业务的流程主要分为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三个阶段。十一科技通过在设计输入、设计评审、设计验证、设计输出和设计确认等环节上的把控,保证设计质量。设计输入阶段,由总设计师负责协调组织,各专业设计人员进行设计输入资料的验证评审及记录;设计评审阶段,由设计评审会议或小组讨论方式,对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阶段重点方案、重大调整进行评审,对设计结果是否满足质量要求作过程检查,形成优化方案;设计验证阶段,对设计文件、图纸按规定逐级校审,以消除差错,确认设计输出满足设计输入的要求;设计输出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输出为设计说明和图纸,施工图设计输出为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书(含施工安装说明)、设备材料表和计算书等文件组成;设计确认阶段,将成品发放给客户,由客户或主管部门对设计进行确认,并对反馈意见进行相应修改及更正。(4)工程咨询业务模式在顾客对十一科技进行书面或口头方式进行工程咨询服务委托后,由相关业务部门负责接洽,签订服务合同,并按照相关程序进行产品要求的确定和评审,咨询项目的组织、技术接口及输入输出控制类似工程设计的设计作业控制。(5)采购模式十一科技针对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包的供方/分包方的评价、选择和采购产品进行控制。由合同执行单位、总设计师/项目经理、主管领导分别对签订合同、验证及批准进行负责,同时通过建立合格供方/分包方名单,对供方/分包方的选择、评价实施动态管理。十一科技确定供方/分包方一般根据所需外包工作项目性质、工程规模、复杂程度等,直接委托或招标选择合格供方/分包方;总承包项目按照《设备、材料采购控制程序》、《施工项目分包控制程序》的规定,并遵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规定》,通过邀请招标或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安装项目分包的合格供方/分包方。(6)结算模式十一科技设计合同及设计费用的结算一般进度为:签署设计合同支付20%,初步设计支付至50%,施工图完成后支付至90%-95%,5%-10%尾款在工地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付清。结算节点及金额比例可能根据与客户协商情况有所调整。总承包合同一般进度约定为:发包人签署合同的一定时间内,支付合同一定比例的工程预付款;承包人按照工程量报告,监理工程师核验工程量后,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在竣工验收后,支付部分尾款;留少量尾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在质量保修期届满时支付。3、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公司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集中于子公司十一科技开展,经营模式如下:(1)运营模式十一科技电站运营的下游客户为各地电力公司,通过十一科技下属电站项目公司与地方电力公司签订《购售电协议》、《并网协议》、《并网调度协议》,可以获得脱硫标杆电价的电费收入。光伏电站电费收入由脱硫标杆电价及补贴电价构成。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高出当地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含脱硫等环保电价)的部分,通过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予以补贴。(2)投资模式十一科技电站投资的下游客户是指潜在的市场收购方,十一科技通过出售自持的光伏电站获取利润,至今公司尚未出售过任何电站。三、行业发展状况与周期性特点1、行业发展情况(1)半导体封装测试行业半导体行业的产业结构高度专业化,按加工流程分为集成电路设计、芯片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公司为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封装测试企业。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协会(WSTS)统计,受宏观经济因素、产业趋势与市场需求影响,2018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到4688亿美元,相较2017年增加13.7%。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8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6532亿元,同比增长20.7%。其中,设计业同比增长21.5%,销售额为2519.3亿元;制造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同比增长25.6%,销售额为1818.2亿元;封装测试业销售额2193.9亿元,同比增长16.1%。根据海关统计,2018年中国进口集成电路4175.7亿块,同比增长10.8%;进口金额3120.6美元,同比增长19.8%。出口集成电路2171亿块,同比增长6.2%;出口金额846.4亿美元,同比增长26.6%。随着2014年《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出台以及《中国制造2025》,随后国家大基金的设立以及随之而来的各地不断设立集成电路基金,不仅进一步完善了半导体产业发展的政策环境,而且解决了产业发展的资金瓶颈,国内集成电路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统计,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位列“2017年国内十大封装测试企业”第八名。(2)高科技工程技术服务行业工程技术服务处于建筑行业的前端,提供包括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总承包、监理等内容的工程技术服务活动。工程技术服务行业与固定资产投资正向关联,国家宏观经济发展速度及投资对行业影响较大。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由2012年37.5万亿元增加到2018年64.57万亿元。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年我国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35636亿元,增长5.9%;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3.8%。根据住建部《2017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2017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总计43391.3亿元,其中,工程勘察收入837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9%;工程设计收入401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9.2%;工程总承包收入20807亿元,占营业收入的48%;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552.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3%;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全年利润总额2189亿元,同比增加11.6%;企业净利润1799.1亿元,同比增加11.35%。另外,国家产业结构转型调整也引导工程技术服务行业逐步呈现结构化,传统行业对应的工程建设增速减缓甚至同比下降,而战略新兴行业(如集成电路、新能源等)的工程建设迎来了发展的好时机。(3)新能源光伏电站光伏发电在很多国家已成为清洁、低碳、同时具有价格优势的能源形式。不仅在欧美日等发达地区,在中东、南美等地区国家也快速兴起。2018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市场预计达到110GW,创历史新高。但是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18年受“531光伏新政”政策影响,国内光伏新增装机下滑至44GW,同比下降17%。未来两年是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的关键期,企业面临补贴拖欠、非技术成本居高不下等压力,但电力改革不断深入、弃光限电问题逐步改善等推动光伏发电环境不断优化。上图为2011- 2018年国内光伏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以及2019-2025年新增规模预测(单位:GW)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2、行业周期性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历史情况来看,集成电路市场具有一定周期性,但近几年来,随着集成电路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其与全球经济增长的联动性有所增强,行业自身的周期性特征逐渐弱化,未来增长率将趋向温和,更多表现出小幅波动的特征。与全球情况不同,在下游市场需求带动和国家政策支持下,我国集成电路产业一直保持较快增长速度。随着《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出台以及集成电路基金的设立,进一步完善了政策环境,解决了资金瓶颈,国内集成电路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工程技术服务业与工程建筑业的周期相关,而工程建筑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息息相关,工程技术服务行业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此外,子公司十一科技工程技术服务集中于战略新兴行业,如电子高科技(集成电路、液晶显示等)、新能源、生物制药等,该类细分行业的发展周期和国家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新兴产业扶持政策和产业投资等因素成正向关联。光伏电站的建设受政策影响较大,而政策扶持力度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宏观经济环境有很大关联度。根据能源局《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我国光伏发电仍将保持一定增速。四、公司行业地位在半导体封装测试领域,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统计,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位列“2017年国内十大封装测试企业”第八名。2018年,海太半导体在半导体封测产业获得的相关奖项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级别
1	2018年度中国服务外包离岸业务领军企业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	国家
2	2018年度中国服务外包制造业领军企业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	国家
3	中国服务外包百强企业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	国家
4	中国半导体十大封装测试企业称号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国家
5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税务局	省级
6	全国第七次精益管理项目大赛专业级	《中国质量》杂志社	国家

2018年太极半导体在半导体封测产业获得的相关奖项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级别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机械)	江苏省安全生产协会	省级
2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税务局	省级

在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十一科技拥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证书》,可以涵盖全国所有21个行业,同时拥有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十一科技在电子高科技、新能源、生物制药、高端制造业等细分市场的设计、EPC领域具备领先优势。2018年,十一科技在工程技术服务领域和光伏产业领域获得的相关奖项如下:1、工程技术服务行业获得的奖项情况:

序号	授优类别	项目名称	获奖等级
1	中国咨询协会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联芯集成电路制造项目	三等奖
2	中国咨询协会	CPZ单晶用晶体硅及超薄金刚石线单晶硅切片项目可行性报告	优秀奖
3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第8.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项目	一等奖
4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二期厂房工程项目	一等奖
5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PCB建设项目	二等奖
6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乐高玩具中国嘉兴工厂项目	三等奖
7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太仓同唯有限公司二期主车间、仓库项目	三等奖
8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上海味好美食品有限公司新建调味品生产厂房	三等奖
9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非色散低水峰光纤扩产建设项目工程	三等奖
10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电科航空电子产业园项目(一期)	三等奖

2、光伏行业获得的奖项情况:

序号	荣誉名称	授奖单位
1	2018中国光伏电站EPC总包企业20强第4位	365光伏
2	2018全球光伏企业20强(综合类)第16位	365光伏
3	2018中国光伏企业20强(综合类)第13位	365光伏
4	2018BNR/建筑时报“中国工程设计企业60强”	BNR/建筑时报
5	世界绿色设计论坛布鲁塞尔峰会第四届绿色设计国际贡献奖	World Green Design Organization
6	国际建设动助级传奇奖	第十二届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上海)展览会暨论坛(SNEC2019)组委会 上海新能源行业协会
7	太阳级钻石奖	第十二届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上海)展览会暨论坛(SNEC2018)组委会 上海新能源行业协会
8	2018亚洲光伏创新企业奖	光伏绿色生态合作组织亚洲光伏峰论坛组委会
9	中国光伏农业优秀建设奖	中国光伏农业高峰论坛组委会中国光伏农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10	中国光伏发展十大功勋企业	365光伏 PVP365中国光伏数据库行业年度奖评委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7,871,262,333.83	16,842,543,370.59	6.11	15,491,353,444.27
营业收入	15,651,966,830.16	12,033,819,448.73	30.07	9,616,175,27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925,113.03	417,789,999.25	37.13	232,520,80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7,574,373.79	391,304,072.68	29.71	87,315,54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35,748,270.59	6,169,699,837.25	4.31	3,895,933,37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306,653.91	819,649,787.19	57.42	513,034,45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0	35.00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0	35.00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3	7.11	增加2.02个百分点	6.7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543,082,589.31	4,140,759,924.25	3,542,510,291.55	4,425,613,02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652,307.10	125,382,857.42	162,904,931.69	204,975,01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918,913.84	124,114,172.21	161,607,809.51	148,933,4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854,868.44	572,737,620.94	415,047,489.06	938,376,213.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1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8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	630,094,836	29.92	369,444,706	无		国有法人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太极实业·十一科技员工持股计划		193,975,903	9.21	193,975,903	无		其他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6.17		无		国有法人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401,606	4.77	100,401,606	无		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0,321,285	3.81	80,321,285	无		国有法人
无锡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562,941	3.59	75,562,941	质押	75,562,941	国有法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160,642	1.91	40,160,642	无		国有法人
赵振元		30,588,235	1.45	30,588,235	无		境内自然人
成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24,470,588	1.16	24,470,58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991,159	1.14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构成相关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3太极01	122306	2014-6-9	2019-6-8	250,000,000	6.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发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3太极02	122347	2014-12-3	2019-12-2	86,727,000	5.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发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8年6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付息公告》。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自2017年6月9日至2018年6月8日期间的利息。相关公告索引如下: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06-02/600667_20180602_1.pdf。

2018年11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8年付息公告》。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支付完毕本期债券自2017年12月3日至2018年12月2日期间的利息。相关公告索引如下: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11-27/600667_20181127_1.pdf。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18]027号),经东方金诚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太极实业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3太极01”及“13太极02”信用等级为AA+。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9.97	56.73	5.71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698	0.366	-1.40
利息保障倍数	4.43	4.44	-0.4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1,565,196.58万元,同比增长30.07%,其中,半导体业务完成营业收入412,579.52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26.36 %;工程总包业务完成营业收入855,636.08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54.67%;设计和咨询业务完成营业收入183,587.66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11.73%;光伏发电业务完成营业收入31,802.48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2.03%;化纤板块业务完成营业收入73,269.49万元,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4.68%;完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292.51万元,同比增长37.13%。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787,126.23万元,同比增长6.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643,574.83万元,同比增长4.3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和《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根据上述规定进行会计政策相应的变更。相关公告索引如下: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03-31/600667_20180331_17.pdf;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10-30/600667_20181030_3.pdf。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元)
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海太	17,500万美元	17,500万美元
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半导体	622,108,675.00	622,108,675.00
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微电子	100,498,450.00	100,498,450.00
无锡太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太极贸易	25,000,000.00	25,000,000.00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科技	545,297,876.00	545,297,876.00
四川爱聪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00	65,000,000.00
江苏华创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华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内蒙古新元光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巴音贝新元光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杭锦旗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锡林浩特市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察哈尔右翼后旗红牧新元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四方州复盛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000.00
玛纳斯县利新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0,000.00
象山兴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巩义兴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乌兰察布市新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乌拉特前旗协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1,893,406.58
无锡十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5,000,000.00
无锡十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山东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
曲阜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惠元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惠元越野车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惠元惠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
北京骏元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
鄂尔多斯市润博园林旅观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镇江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200,000.00
海南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2,100,000.00
江苏兴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000,000.00
江苏十一蓝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无锡十一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巩义市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000,000.00
天津市十一兴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天津十一中际兴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
阜平中民十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
甘肃惠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
郴州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
辽宁金福证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凌源金福证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连云港众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扬州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临沂十一兴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镇江惠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邢东兴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
郴州鑫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群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CHEDRI CONSTRUCTION PLC		4,600,000.00比尔	4,600,000.00比尔
十一科技巴基斯坦有限公司		USD1,000,000.00	---
十一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HKD 10,000,000	---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增减情况参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公告编号:临2019-008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8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2,000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每股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0,000万元。由于公司分红派息方案的实施,本次实际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4.98元/股,认购数量为414,859,43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65,999,991.2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045,915.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51,954,075.92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月13日全部到位,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7]B007号验资报告。

(二)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17,347,946.04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685,198,027.69元,募投项目本年度直接支出752,149,918.35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80,000,000.00元。

2018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838,439.94元,均为募投项目本年度直接支出。另外,上述2017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8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0月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589,644,126.04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581,767,689.94元,差异7,876,436.10元,原因系: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7,881,636.43元,支付银行手续费5,200.33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项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7年2月12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2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5)。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一科技”)及十一科技项目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上市公司经营业绩,2017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